

# 國立體育大學學生宿舍公用冰箱使用規範

製表日期：113.03.12

為使學生在校住宿，能得到適切照應及提升優良生活品質環境，並培養學生高尚品德與人格，依據住宿管理規定，方便學生存放食物，達成學生宿舍生活自治管理程序與功能，特訂定本規定。

## 一、使用規則：

1. 個人存放食品務必包裝完整並清楚標示房號及姓名，未依規定明確標示者，視為違規物品處理。
2. 未密封飲料請勿放入冰箱，如已開封的杯飲、鋁箔包、鐵鋁罐、手搖杯飲料等。
3. 若有液體類物品造成冰箱髒亂，請將其清理乾淨。

## 二、冰箱不得冰存下列物品：

1. 禁止存放違禁品，如：含酒精飲料、檳榔等。
2. 具強烈氣味之物品，如：洋蔥、蒜頭、榴槤…等。
3. 味道過重食品及熱食，如：便當。
4. 不得放置垃圾、剩飯及水果、非食物…等，請勿將冰箱當成廚餘回收。

## 三、學生冰箱清理做法說明：

1. 清理時間：每兩週清理乙次，清理時間由各樓層樓長於群組通知。
2. 清理項目：未寫房號及姓名、宿舍違禁品、腐壞食品及上述不得放入冰箱之物品。
3. 清理流程：
  - A. 宿委會幹部提前於line 社群通知各樓層住宿生將進行清理作業。
  - B. 將違規物品拍照公告於Line 社群限時認領。
  - C. 有逾期及腐壞之虞物品，認領時間到將直接丟棄。
  - D. 無腐壞之虞物品及違禁品，認領時間到將移出冰箱後公告，並交由宿舍管理室保管，請同學至管理室領回，逾當日若無人認領，將視同腐壞食品清理，不得異議。

\*冰東西前先看看自己的東西吃完沒，留點空間給需要的人\*

經 112 學年度宿舍委員會會議通過於 113.04.00 起實施

國立體育大學學生宿舍委員會 敬上